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9058371 股后
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22]00058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445034498
报告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9058371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验字[2022]000581
被审(验)单位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签字人员:	吴光明(330000120244), 徐勒(11000161029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9058371股后
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8月26日12时）

目 录	页 次
一、 验资报告	1-2
二、 附件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1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1
验资事项说明	1-2

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22] 000581 号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截至2022年8月26日12时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浙江东方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浙江东方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浙江东方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浙江东方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96,323,121.00元，根据浙江东方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第八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42号）文的核准，同意浙江东方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19,058,371股新股。截至2022年8月26日12时止，浙江东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9,058,37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4.53元，共计募集人民币2,351,334,420.63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415,381,492.00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22年8月26日12时止，浙江东方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351,334,420.63元（大写：贰

拾叁亿伍仟壹佰叁拾叁万肆仟肆佰贰拾元陆角叁分)，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674,774.11 元（大写：肆佰陆拾柒万肆仟柒佰柒拾肆元壹角壹分），浙江东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46,659,646.52 元（大写：贰拾叁亿肆仟陆佰陆拾伍万玖仟陆佰肆拾陆元伍角贰分），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19,058,371.00 元（大写：伍亿壹仟玖佰零伍万捌仟叁佰柒拾壹元整），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827,601,275.52 元（大写：壹拾捌亿贰仟柒佰陆拾万壹仟贰佰柒拾伍元伍角贰分）。

同时我们注意到，浙江东方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96,323,121.00 元，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华验字[2021] 00051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 12 时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3,415,381,492.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浙江东方申请变更登记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浙江东方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光明




徐勒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2年8月26日12时止

公司名称：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类别及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实际新增出资情况						其中：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货币	实物	无形资产	净资产	其他	合计	
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8,013,245.00	1,349,999,999.85					1,349,999,999.85	298,013,245.00
杭州富阳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691,433.00	243,222,191.49					243,222,191.49	53,691,433.00
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7,353,693.00	758,112,229.29					758,112,229.29	167,353,693.00
合计	519,058,371.00	2,351,334,420.63					2,351,334,420.63	519,058,371.00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 12 时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 12 时止

公司名称：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8,013,245.00	8.73%			298,013,245.00	8.73%	
杭州富阳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691,433.00	1.57%			53,691,433.00	1.57%	
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7,353,693.00	4.90%			167,353,693.00	4.9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小计			519,058,371.00	15.20%			519,058,371.00	15.2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896,323,121.00	100%	2,896,323,121.00	84.80%	2,896,323,121.00	100%	2,896,323,121.00	84.80%	
合计	2,896,323,121.00	100%	3,415,381,492.00	100.00%	2,896,323,121.00	100%	3,415,381,492.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后基本情况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原名为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浙江省股份制试点工作协调小组浙股〔1992〕47 号文批准，由原浙江省针棉织品进出口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3,309 万元，总股本为 13,309 万股。

1997 年 1 月，根据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局浙国资企〔1997〕35 号文，浙江东方实施分立。分立完成后，浙江东方总股本调整至 7,900 万股，其中国有股 4,620 万股，法人股和内部职工股保持不变。

1997 年 5 月，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浙国资企〔1997〕39 号文同意浙江东方进行缩股。经缩股后，注册资本调整为 3,950 万元，总股本缩减为 3,950 万股。其中，国家股由 4,620 万股缩减为 2,310 万股，法人股由 1,640 万股缩减为 820 万股，内部职工股由 1,640 万股缩减为 820 万股。

1997 年 11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发字〔1997〕507 号和证监字〔1997〕508 号文批准，浙江东方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50 万股，每股发行价 7.56 元；并于 11 月 1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1,050 万股，发行完成后浙江东方总股本为 5,000 万股。

在 1997 年至 2016 年期间经多次送股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本后股份总数为 505,473,454 股。2017 年 5 月浙江东方发行 167,132,771 股普通股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股票发行后，浙江东方股份总数为 672,606,22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7 月期间经多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本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96,323,121.00 元，股份总数为 2,896,323,12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2927960N 的营业执照。

根据浙江东方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第八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42号）文的核准，同意浙江东方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19,058,371 股新股。浙江东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9,058,371 股，新增注册资本 519,058,371.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415,381,492.00 元。

二、本次股本的变更情况

浙江东方变更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96,323,121.00 元，股份总数为 2,896,323,12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896,323,121.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浙江东方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3,415,381,492.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3,415,381,492.00 元。

三、募集资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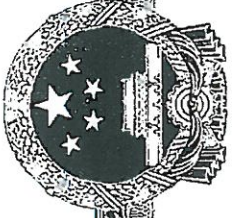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 12 时止，浙江东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9,058,37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4.53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2,351,334,420.63 元，扣除本次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674,774.1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46,659,646.52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19,058,371.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827,601,275.52 元。

四、审验结果

1、浙江东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股款为人民币 2,351,334,420.63 元，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将扣除相关承销费用人民币 2,351,334.42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2,348,983,086.21 元汇入浙江东方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缴入日期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2022年8月26日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356980100102929645	1,699,200,000.00
2022年8月26日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331001001012010114708	649,783,086.21

2、本所已派人前往上述银行函证，已收到银行确认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继文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 出具审计报告; 代办工商登记; 清算; 资产评估;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照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开展经营活动; 法律、法规、国务院部门规章规定的经营范围; 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部门规章允许经营范围; 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部门规章允许经营范围; 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部门规章允许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一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吴光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10-10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
身份证号	3301068810104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准注册2021.10.10)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3300001202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09 30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调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调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徐勤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2-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25261986121941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原注册(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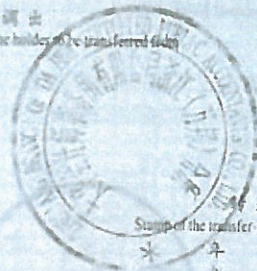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1029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五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